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 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积极回报投资者，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发布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2025 年上半年，公司根据行动方案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现将半年度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上半年，公司锚定主责主业，始终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以稳求进、以进固稳，锚定年度目标任务，攻坚克难、狠抓落实，生产经营总体平稳、改革发展稳中提质，各项重点工作持续呈现向好发展态势。

一是深挖经营促增效。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以来，我国电力行业“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制架构”基本形成，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初步建立。受政策推动，今年以来，公司新能源项目全面进入电力市场，鉴于公司已投产项目主要位于江苏省内，目前省内配套方案未出台，新能源可持续发展价格结算机制尚不明朗，投资不确定性增加，对公司项目开发建设及投后运营管理形成挑战。对此，公司积极研究部署新能源项目参与电力市场相关工作，建立电力市场交易组织管

理架构体系，优化所属企业参与市场交易的内部控制和决策程序，通过气象大模型、人工智能决策优化算法等技术手段，不断提升功率预测、交易价格预测和交易决策水平，力争实现各类市场交易的“量价双优”。此外，公司加快推进如东H2#海上风电项目 CCER 开发，目前已正式启动减排量登记工作，待主管部门签发后即可参与 CCER 交易，预计这将成为公司收益增长的新突破。

二是精益管理提效能。公司持续做好精细管理，进一步降低成本、提升运营效能，推动公司新能源业务向更高绩效目标迈进。一方面，加强生产运行管理，加大指标管控，健全设备可靠性指标体系，另一方面，开展专题技术攻关，组建专业技术协作组，攻关生产技术难题，提高发电设备的安全和运行可靠性。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 QC 课题荣获江苏省电力行业质量管理成果一等奖 2 项和二等奖 1 项。

三是项目推进稳发展。公司坚持把优质项目开拓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生命线，在新的发展阶段，严格把控项目入口关，积极推动优质项目储备，扩大有效投资，严控在建项目的建设质量和进程，以确保项目成本及效能优势，增强市场竞争力。年初，公司控股股东牵头联合体中选并获得 155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开发权，公司全力协同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上半年，靖江整县新时代船厂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全容量并网，实现绿色能源与制造业的有效融合；国信溧阳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项目投产，进一步助力区域能源结构优化和绿色低碳发展。

基于主业深耕与管理赋能，公司经营质效在复杂环境中稳根基、蓄动能。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新能源发电控股装机容量 171 万千瓦，新型储能装机容量 20.7 万千瓦/40.7 万千瓦时。2025 年 1-6 月，公司累计发电量 17.83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2.67%，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4 亿元，同比增长 0.48%，实现归母净利润 2.82 亿元，同比下降 3.6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3%，同比下降 0.34 个百分点。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176.35 亿元，较

年初增长 0.07%，归母净资产 68.50 亿元，较年初增长 2.24%。

二、强化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 年上半年，公司联合江苏省国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制氢相关技术研究，进行海上风电项目制氢方案论证，公司控股子公司参与申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1 项，聚焦未来海上风电重点发展方向，开展海上风电智能运维技术研究。在生产运营关键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坚持以需求牵引强化科技创新，联合行业内领军企业，针对风机叶片故障诊断困难、光伏组件巡检及清扫效率低等生产运营痛点，合作开展技术研发与示范应用，推进新技术新手段落地，目前项目立项 10 项。加强数字化转型方面，上半年，公司开发建设了业务综合管理平台和数字档案管理系统，有效提升公司日常办公效率，并探索推进所属风电企业智慧风场项目试点建设，助力实现生产运营过程的数字化监控和智能化管理。

三、完善公司治理，夯实规范运作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构建“四位一体”大合规管理体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新增合规与风险管理职责，经董事会批准后更名为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进一步强化董事会内控与监督职能；开展公司 2024 年度合规体系有效性专项评价，强化评价结果运用；聚焦重点业务领域，推进《合规风险识别清单》《关键业务流程管控清单》及《重点岗位合规职责清单》的梳理及编制工作，厘清各层级主体责任；制定公司 2025 年度《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进一步加强公司主要负责人作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履行。公司持续深化内控建设，坚持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经营风险，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上半年，公司结合实际，立足最新证券监管和国资监管要求，深入推进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配套法律法规，全面梳理并修订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治理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由审计与合规风控委员会具体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再设监事会或监事。上述事项

已经公司 2025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以健全 ESG 管理作为推动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抓手，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管理架构，调整“战略委员会”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统筹公司可持续发展工作。2025 年 4 月，公司发布《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系统识别 23 项可持续发展议题，首次采用财务重要性与影响力重要性双维评估矩阵，参考 TCFD 倡议框架，识别公司可能受到影响的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促进 ESG 管理与经营决策深度耦合。2025 年，公司 Wind ESG 评级由 BBB 级升至 A 级。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形成发展合力

公司深刻认识董监高等“关键少数”在法人治理中的战略引领与示范监督核心作用，将强化责任担当作为保障战略执行、防范治理风险、维护股东利益的关键抓手。

机制建设方面，2025 年，公司继续落实经理层任期制与契约化改革，与经理层成员签订《岗位聘任协议》和《经营业绩责任书》，通过差异化设置考核指标实现薪酬与经营业绩刚性挂钩，激发经理层干事创业内生动力，确保管理层决策与股东长期价值创造同频共振。

能力提升方面，2025 年 1-6 月已组织董监高参与监管机构培训 6 场次，同步建立监管动态即时传导机制，及时传达最新监管动态和重点关注事项，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治理规则理解力、合规底线意识及系统性风控能力，为构建权责明晰、约束有效的履职体系提供支撑，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质效提升。

五、持续稳定分红，注重投资者回报

公司秉持发展成果共享原则，在保障战略投入与经营可持续性的前提下，评估自身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状况，科学平衡资本性支出、业绩目标与股东回报，制定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

2025年6月20日，公司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4亿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母净利润比例为32.08%。2022-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4.01亿元（含税），占同期年均归母净利润比例约88.15%，自公司2018年上市以来，已累计现金分红9.02亿元（含税）。

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2025年上半年，公司主动深化价值传递，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持常态化电话、邮箱、上证e互动、现场调研等交流，其中，“上证e互动”及时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回复；通过接待现场调研和线上会议形式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共计10场，参加券商策略会6场；以“视频播放+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年度暨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直观动态解析核心数据，展示经营发展、业绩分红等情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亲自出席，解答投资者疑问，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今年以来，公司积极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为中小投资者参与股东会、行使表决权提供便利。公司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2025年1-6月共披露49份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各类重大事项临时公告等文件，并及时发布可视化财报、ESG报告一图解读等，增强定期报告、ESG报告等的可读性和可理解性。

七、其他说明

2025年上半年，公司稳步推进行动方案各项内容，本次评估报告是基于行动方案现阶段的实施情况而作出的基本判断及评估，后续公司仍将积极落实行动方案，持续评估调整优化相关措施，并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